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加腾讯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01	利盈环保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河南辰正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董事长张中魁先生向股东大会提交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郭春霞女士向公司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监事会主席赵凯先生向股东大会提交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的盈利水平及财务状况，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2024 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7）。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相关金融机构发售的理财和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现金管理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或法人股东代表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3日9：00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卢长杰 0370-3118702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